

证券代码：605117

证券简称：德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9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22，由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和君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4月21日~2026年4月20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元/股~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4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2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和回购专项贷款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未来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30元/股（含），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2日、2025年5月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5-021）、《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4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截至2025年5月31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本次回购计划。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3日